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棒球

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00103 版面 五版

《看問題》

口說為憑 契約無效？

三商作風 難獲信服

記者 高正源／特稿

●口頭通知就算數了，契約書沒有用？

如果這樣是真的話，所有職棒教練及球員，就不能把三商虎撤換教練團之事當數看了，因為同樣的問題也許接下來，就會落在你們的頭上。

所幸，這不會是真的，因為根據勞基法，為勞方的林信彰、陳秀雄可以依勞資爭議處理法，向當地勞工局提請調解或仲裁，若經過仲裁的判決具有準司法效力，若資方不接受，可進入民事訴訟。

口頭通知就算數？

依勞基法第11條第5款的規定：「勞工對於所擔任工作確不能勝任時」，資方才可解聘該員工。

而依目前三商虎領隊陳君毅所說的理由，仍不具備這條款的規定，所以若無具體理由，又不開具正式的解聘公文，這樣的解職並不算數。雖然三商可不顧一切，但要賠上的可能就是企業形象了。

最重要的是，因撤換教練團所引發的風波，在三商領隊陳君毅又一直不願說明理由的情況下，已予棒球界有三商「玩棒球」之感概。

企業支持運動，是全民所願，也會獲得迴響，但若在支持運動的行動甚或做法上，予人有玩弄的感覺，所要賠上的，就是企業的形象與好不容易建立的信譽了。

在此次事件中，姑且不論受害者是誰，由於三商一直未提出具體理由，聯盟及其他領隊又不知如何著手協調，相信已給其他球員及教練，產生了危機意識，所以老教頭曾紀恩會說：「工會該成立了」。

黑鷹隊的褚志遠對此事，雖不敢發表意見，卻也說：「這種球隊不能待。」

這些衍生出來的反應，對三商本身也已造成傷害，所以在風波已起後，三商應拿出合理的解決辦法，以免徒增猜測，造成二度傷害。

